

武定县财政局文件

武财农〔2021〕50号

武定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（整合资金）

武定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《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楚财农〔2021〕50号）、《楚雄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楚财农〔2020〕174号）及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领导小组审批批示意见，现将 2021 年第二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 827.81 万元下达给你们，其中：从楚财农〔2021〕50号下达 779.77 万元，从楚财农〔2020〕174号 48.04 万元，款列 2021 年“2130505.生产发展”功能分类科目，“50302.基础设施建设”政府经济科目，“31005.基础设施建设”部门经济分类科目。并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按照各级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、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等有关管理规定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

二、严格执行《云南省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办法》（云贫开发〔2015〕2号）、《武定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细则》（武政办发〔2017〕125号），公开扶贫项目和资金有关信息内容，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。

三、科学规划，精心组织实施，进一步夯实农业产业发展基础，落实好巩固脱贫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。

四、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贯彻执行好资金绩效管理的各项规定，认真落实绩效目标，对项目资金执行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预算执行结束后，要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认真开展绩效自评，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。

五、要加快工作推进及资金支出进度，尽快完成项目任务，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的规定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

六、规范项目档案管理，项目实施完成后，要完善资金管理资料，及时进行会计核算，增强资金安全责任。

附：2021年第二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

监督联系电话：12317

0878-8711354



抄送：武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，财政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武定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7月1日印发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1年)

项目名称	2021年云南省楚雄州武定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(第二批)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张建云13987851977
主管部门	中共武定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	实施单位	武定县农业农村局
资金情况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(万元)	827.81	
	其中:财政拨款(万元)	827.81	
	其他资金(万元)	0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
	整治大龙潭坝塘1座,修建灌排渠道9条,总长6.74km,其中五谷箐村修建灌排渠道2条,总长1.33km;大龙潭村修建灌排渠道7条,总长5.42km。修建田间道路15条,总长8.91km。其中五谷箐村田间道路8条,3m宽混凝土路7条,长3.14km,3.5m宽混凝土路1条,长0.36km;大龙潭村田间道路7条,均为3m宽混凝土路,长5.42km。建成高标准农田2000亩。在万德新村修复坝塘1座,修建灌排渠道1条,总长0.42km,田间道路2条,总长		
绩效指标			指标值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(≥**亩)	3000
		丘陵区生产道路通达度(≥**%)	80%
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(≥**%)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竣工时间
	成本指标	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亩均补助标准(**元)	1020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新增粮食和其他作物产能(≥**万公斤)	30万公斤
	生态效益指标	耕地质量(比上年提高)	35%
		水资源利用率(比上年提高)	40%
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寿命(≥**年)	20年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(≥**%)	98%
		受益乡镇、村满意度(≥**%)	100

注:相关指标值根据项目情况填报,没有填报(空白)的指标栏请删除。